

贺州市政务数据“聚通用”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大数据战略加快数字广西建设的意见》（桂发〔2018〕16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政务数据“聚通用”攻坚行动计划的通知》（桂政办发〔2018〕100号）精神，为推动我市政务数据深度融合、开发开放、引领发展，构建统一高效、互联互通、安全可靠的数据资源服务体系，实现全市政务数据全面汇聚、共享互通、创新应用（以下简称“聚通用”），推进贺州数字政府建设，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需求导向、创新驱动、开放带动、重点突破、强化应用、特色发展，依托互联网、贺州电子政务外网，对政务数据进行集中管理、数据资产化运营，有序开发开放，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决策能力、服务能力，以政务数据应用带动政用、民用、商用的大数据应用全面发展。

（二）奋斗目标。依托全区政务服务“一张网”，基本普及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数据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应用，政务数据资源的开发利用形成新业态，电子政务发展水平迈入全区先进行列。

——全市各级各部门网络资源、计算资源、存储资源、信息系统等基本完成清理整合，全面实现互联互通。

——依托广西政务云体系，以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为支撑的政务服务能力水平得到显著提升。

——政务数据的开放开发进一步深化，政务数据与社会数据融合创新应用成效突显。

二、主要任务

(一) 加快推进基础建设，全面汇聚政务数据

1.推进大数据一体化服务中心建设。加快推进贺州市大数据一体化服务中心建设，2018年12月底前通过电子政务外网接入自治区政务大数据中心，为贺州“智慧城市”的建设提供技术支撑。

2.开展“政务服务云满八桂”专项工作。按照自治区统一服务标准，梳理、整合和升级全市各类政务服务在线办理事项，网上办事率达90%以上。

3.加快推进业务专网迁移。全市各级各部门在完成政务信息系统自查工作的基础上，不断升级完善本级本部门政务系统建设，有独立建设专网的部门要制定和落实非密业务专网整合迁移方案。全市各级各部门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类政务信息系统要有序向本级电子政务外网迁移，推进向广西政务云部署工作。

4.扩大电子政务外网覆盖范围。加强我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满足各级各部门政务服务工作需要，实现市、县（区）、乡镇三级电子政务外网全覆盖和政务部门全接入。

5.持续强化政务信息资源管理。依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桂政发〔2016〕54号），围绕建设服务型政府、提高行政办事效

率、最大程度方便群众的目标，要不断丰富和归集数据资源，使其成为生产力。每年8月底前，更新和发布年度政务信息资源目录；每年12月底前，对全市各级各部门发布的共享政务信息资源进行考核并通报。

6.建设和完善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市级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要完成与自治区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互联互通工作，实现多源异构数据共享交换，进一步提升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服务能力。

7.保障政务数据安全应用。按照全区统一的政务信息资源安全保障制度规范，建立政务信息资源安全保密管理和技术支撑体系，落实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等法律法规和文件，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明确网络安全管理机构，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和保密审查制度。制定数据安全管理办法，加强对涉及国家利益、公共安全、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重要信息的保护和管理。构建可信数据安全域，确保数据的公正性、有效性、合法性。优先采用安全可靠软硬件产品、系统和服务，确保安全可控。加强网络安全保障队伍建设，建立多部门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强化日常预防、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

（二）建立健全共享机制，统筹管理政务数据

1.建立政务数据共享管理机制。按照自治区政务信息数据共享交换体系技术标准，制定本级政务信息资源管理办法，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交换的常态化管理机制。

2.推进信息系统自查清理。按照国家、自治区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完成“僵尸”信息系统清理、关停工作。加强对全市政府系统政务信息资源的采集、归类和汇总工作，制定全市政务信息系统及政务信息资源分布手册。

3.实现全市各级政务信息系统互通。全市各级各部门按要求完成自建政务信息系统接入市本级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工作，推动政务信息系统依托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实现共享协同应用。

4.加快推进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按照自治区统一部署，全市各级政府网站全部纳入自治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成全市统一的政务数据共享网站，实现全市数据共享交换“统一入口、统一出口”，并与国家、自治区政务信息共享网站实现互联互通。

5.建设全市信息资源库。开展投资项目信息、重点领域数据、监管数据、政务知识等主题目录编制，形成重点领域主题信息资源库，推进主题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建设评价信息、服务能力分析、用户行为信息、决策咨询信息、宏观经济信息、营商环境分析等数据库，推进决策分析数据的开发利用。不断完善人口、法人、地理空间信息、社会信用、建筑物等基础信息资源库建设，推进基础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实现政务基础数据资源的统筹管理、集中共享。

6.推进全市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建设。依托广西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基本建成覆盖全市、部门协同、“一网通办”

的“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大幅提升我市政务服务效率和便民惠民的公共服务能力。

（三）加快推进数据开放，创新应用政务数据

1.推动公共数据全面开放。建成全市统一规范、互联互通、安全可控的全市公共数据开放平台。研究制定符合我市实际的政务数据共享开放实施办法，保障我市政务数据共享开放工作有序开展。制定政务数据常态化开放的工作管理办法。完成交通地理、经济统计、医疗教育、资源环境、政务服务等数据向社会开放。支持企业开展基于政务数据的第三方数据分析挖掘服务、技术外包服务。向社会提供可公开政务数据的开发应用接口，鼓励、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共同参与开发、创新公益性和增值性的应用服务，发展智慧农业、智能制造、智慧旅游、智慧健康等产业，培育数字化服务市场，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专业化和产业化。

2.推进数据融合应用开发。统筹推进政务数据、行业数据、企事业单位数据、社会数据等连通共享，支持和鼓励军民融合、传统产业、医疗卫生、旅游、文化教育、商贸物流等行业，建设一批引领性示范性的政务数据与社会数据融合应用项目，推进“条数据”与“块数据”的综合利用，促进数字经济发展。

3.开展政务数据可视化协同调度应用建设。依托贺州市大数据一体化服务中心，实施“贺州市政务数据一张图”可视化示范应用，以地理信息图为基础，叠加整合全市各级各部门政务数据资源，通过对不同专题、不同领域业务数据的分析和展示，为辅助决策、行政办公、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提供数据支撑。

4.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推动全市各级各部门政务服务信息系统接入贺州市电子政务外网，实现贺州市电子政务外网与全市各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对接和数据共享，实现“政务服务门户、政务服务管理、业务办理”的“三统一”。按照国家、自治区部署，开展群众办事百项堵点疏解行动，建立网上审批负面清单制度和“红黑榜”机制，压实全市各级各部门工作责任，切实解决群众办事堵点问题。

5.推进“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建设本地区、本部门统一的“互联网+监管”系统，加强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全程动态监管，实现监管事项“应上尽上”。具备数据综合分析、数据分析比对、数据推送反馈、投诉举报、风险监测、风险预警、评价考核等功能，逐步推动实现“智慧监管”。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市人民政府分管领导担任组长，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教育局、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工信委、公安局、民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国土资源局、环保局、住建局、卫生计生委、工商局、投资促进局、税务局、政管办等部门分管负责同志担任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顶层设计、规划建设、组织推进、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管办。

（二）落实工作责任。各级各部门要建立健全相应的工作机制，理协调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统筹，完善数字政务管理体系，提升政务数据资源服务能力，打牢数字政府建设的基础支撑，并定期将工作进展情况报市电子政务主管部门。

(三)加强培训交流。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围绕业务应用、技术体系、运营管理、安全保障、标准规范等定期组织开展培训。建立日常沟通交流机制，以简报、培训、研讨等多种形式开展交流，总结成熟经验，加强宣传推广。推动高校、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培养数字政务建设所需技术支持力量。

(四)强化督办督查。市政府督查室将本行动计划的目标任务列入市人民政府重点督办事项，定期对工作开展督查，督查结果报市政府审核后在全市进行通报。

附件：贺州市政务数据“聚通用”攻坚行动实施方案主要任务清单分工表

附件

贺州市政务数据“聚通用”攻坚行动实施方案主要任务清单分工表

序号	主要任务	目标和要求	责任单位	时间表
1	推进大数据一体化服务中心建设	加快推进贺州市大数据一体化服务中心建设，2018年12月底前通过电子政务外网接入自治区政务大数据中心，为贺州“智慧城市”的建设提供技术支撑。	市发展改革委负责	2018年12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2	开展“政务服务云满八桂”专项工作	按照自治区统一服务标准，梳理、整合和升级全市各类政务服务在线办理事项，网上办事率达90%以上。	市政管办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8年12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3	加快推进业务专网迁移	全市各级各部门在完成政务信息系统自查工作的基础上，不断升级完善本级本部门政务系统建设，有独立建设专网的部门要制定和落实非密业务专网整合迁移方案	市政管办、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8年10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4		全市各级各部门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类政务信息系统要有序向本级电子政务外网迁移，推进向广西政务云部署工作。	市政管办、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9年6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5	扩大电子政务外网	加强我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满足各级各部门政务服务工作需要，实现市、县(区)、乡镇三级电子政务外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各部门配合，各县(区)人	2018年12月底前

序号	主要任务	目标和要求	责任单位	时间表
	网覆盖范围	网全覆盖和政务部门全接入。	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全市各级国有企业接入电子政务外网。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国资委配合，各县（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0 年底前
7	持续强化政务信息资源管理	围绕建设服务型政府、提高行政办事效率、最大程度方便群众的目标，要不断丰富和归集数据资源，使其成为生产力。要定期更新和发布年度政务信息资源目录。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每年 8 月底前
8		各级各部门要通过市级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发布共享政务信息资源，各级电子政务主管部门要对全市各级各部门发布的共享政务信息资源进行考核并通报。	市政管办、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每年 12 月底前
9	建设和完善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市级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要完成与自治区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互联互通工作，实现多源异构数据共享交换，进一步提升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服务能力。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8 年 9 月底，并持续推进

序号	主要任务	目标和要求	责任单位	时间表
10	保障政务数据安全应用	按照全区统一的政务信息资源安全保障制度规范，建立政务信息资源安全保密管理和技术支撑体系，落实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等法律法规和文件，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明确网络安全管理机构，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和保密审查制度。制定数据安全管理办法，加强对涉及国家利益、公共安全、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重要信息的保护和管理。构建可信数据安全域，确保数据的公正性、有效性、合法性。优先采用安全可靠软硬件产品、系统和服务，确保安全可控。加强网络安全保障队伍建设，建立多部门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强化日常预防、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	市公安局、市国家保密局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8年12月底，并持续推进
11	建立政务数据共享管理机制。	按照自治区政务信息数据共享交换体系技术标准，制定本级政务信息资源管理办法，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交换的常态化管理机制。	市政管办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8年12月底前
12	推进信息系统自查清理	按照国家、自治区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完成“僵尸”信息系统清理、关停工作。	市政管办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8年10月底，并持续推进

序号	主要任务	目标和要求	责任单位	时间表
13		加强对全市政府系统政务信息资源的采集、归类和汇总工作，制定全市政府政务信息系统及政务信息资源分布手册。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8年12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14	实现全市各级政务信息系统互通	全市各级各部门按要求完成自建政务信息系统接入市本级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工作。	市政管办、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8年11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15	加快推进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	按照自治区统一部署，全市各级政府网站全部纳入自治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成全市统一的政务数据共享网站，实现全市数据共享交换“统一入口、统一出口”，并与国家、自治区政务信息共享网站实现互联互通。	市政管办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9年12月底前
16	建设全市信息资源库	开展投资项目信息、重点领域数据、监管数据、政务知识等主题目录编制，形成重点领域主题信息资源库，推进主题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建设评价信息、服务能力分析、用户行为信息、决策咨询信息、宏观经济信息、营商环境分析等数据库，推进决策分析数据的开发利用。	市政管办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工信委、教育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环境保护局、住建局、交通局、卫生计生委、安全监管局、食品药品监管局、工商局、扶贫办、物价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17		不断完善人口、法人、地理空间信息、社会信用、建筑物等基础信息资源库建设，推进基础信息资源的开	市公安局、卫生计生委、工商局、国土资源局、统	持续推进

序号	主要任务	目标和要求	责任单位	时间表
		发利用，实现政务基础数据资源的统筹管理、集中共享。	计局、发展改革委、住建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8	建设全市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	建设全市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	市政管办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8年12月底前
19	推动公共数据全面开放	建成全市统一规范、互联互通、安全可控的市级公共数据开放平台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8年12月底前
20		研究制定符合我市实际的政务数据共享开放实施办法，保障我市政务数据共享开放工作有序开展	市政管办、发展改革委牵头，市法制办配合	2018年12月底前
21		制定政务数据开放常态化的工作管理办法	市发展改革委负责	2018年12月底前
22		完成交通地理、经济统计、医疗教育、资源环境、政务服务等数据向社会开放。支持企业开展基于政务数据的第三方数据分析挖掘服务、技术外包服务。向社会提供可公开政务数据的开发应用接口，鼓励、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共同参与开发、创新公益性和增值性的应用服务，发展智慧农业、智能制造、智慧旅游、智慧健康等产业，培育数字化服务市场，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专业化和产业化	市各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23		推进数据融合应用开发	统筹推进政务数据、行业数据、企事业单位数据、社会数据等连通共享，支持和鼓励军民融合、传统产业、	市各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序号	主要任务	目标和要求	责任单位	时间表
		医疗卫生、旅游服务、文化教育、商贸物流等行业，建设一批引领性示范性的政务数据与社会数据融合应用项目，推进“条数据”与“块数据”的综合利用，促进数字经济发展		
24	开展政务数据可视化协同调度应用建设	依托贺州市大数据一体化服务中心，实施“贺州市政务数据一张图”可视化示范应用，以地理信息库为基础，叠加整合全市各级各部门政务数据资源，通过对不同专题、不同领域业务数据的分析和展示，为辅助决策、行政办公、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提供数据支撑。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2019年4月底前
25	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	推动全市各级各部门政务服务信息系统接入贺州市电子政务外网，实现贺州市电子政务外网与全市各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对接和数据共享，实现“政务服务门户、政务服务管理、业务办理”的“三统一”。按照国家、自治区部署，开展群众办事百项堵点疏解行动，建立网上审批负面清单制度和“红黑榜”机制，压实全市各级各部门工作责任，切实解决群众办事堵点问题。	市政管办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部门配合	持续推进
26	推进“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	建设本地区、本部门统一的“互联网+监管”系统，加强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全程动态监管，实现监管事项“应上尽上”。具备数据综合分析、数据分析比对、数据推送反馈、投诉举报、风险监测、风险预警、评价考核等功能，逐步推动实现“智慧监管”。	市政管办、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相关部门配合	持续推进